# 消防维保合同(精选15篇)

来源：网络 作者：梦回唐朝 更新时间：2025-03-03

*消防维保合同一服务方（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的消防设备委托乙方进行维护保养，达成如下协议条款，共同遵守。1、工程名称：2、工程地点：3、工程范围：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即为生效，有效期为\_...*

**消防维保合同一**

服务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的消防设备委托乙方进行维护保养，达成如下协议条款，共同遵守。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范围：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即为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甲方委托乙方保修服务的消防设备共有3个系统：

（1）火灾自动报警/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2）消火栓系统；

（3）自动喷淋灭火系统。

2、消防系统的维护保养：共\_\_\_\_\_个月。

维修费用及其付款结算办法：

1、经双方协商，该项工作每年的维护保养费\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元整）。

2、协议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半年内支付协议额的\_\_\_\_\_\_\_\_%的维护费，即：\_\_\_\_\_\_\_\_元。

（大写：\_\_\_\_\_\_\_\_元整）

甲方：

1、甲方需提供消防系统的全套竣工资料，如果竣工资料不全，应提供消防平面图或建筑结构图，以保证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能得到顺利进行，其中包括消防水系统、电系统的系统图及平面图，主要消防产品资料等。在维护过程中，乙方如需原设计、施工单位提供有关资料，甲方应牵头做好协调工作。

2、甲方应安排专职值班员24小时值班，值班员能够正确操作设备，遇有故障情况及时通知乙方。

3、值班员对设备运行情况做好日常记录，认真填写故障报修单并及时报修，对重大修理项目积极组织协调。

4、甲方如进行装修，必须事前通知乙方，不经乙方同意，装修方不得随意打断、更改消防线路；移动或拆除探测器。装修改造期间现场的消防安全工作由甲方负责。

5、保养期间甲方应派相关人员并提供便利条件，协助乙方的工作。

乙方：

乙方承接消防系统的维护保养任务后，对该工程消防系统做到精心维护，科学检修。

1、在对某些隐蔽工程进行维修时，乙方应尽量保护原设施，若不可避免要对原装修进行改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2、乙方应严格执行定期检修和紧急排故等维护保养工作。每次保养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份由乙方技术人员签名的保养记录，并由甲方主管领导或指定代表签字确认。

3、乙方在维护保养期间负责各消防设备的清洁工作。

4、消防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如有损坏乙方负责维修，如果设备严重损坏至无法修复需要更换时，设备金额达到人民币100元以上的，乙方需向甲方主管部门提出，经甲方同意后再行更换，更换费用由甲方承担，并按设备报价合理收取。

乙方应根据甲方公司维保标准开展相应的维护保养工作，保证系统的正常运行。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进行施工，达到合格标准。

乙方完工后，甲方应在30天内向市消防支队申请验收，乙方保证能通过消防部门的一次性验收，并将竣工图及资料交齐甲方后方可进行结算。如工程未能通过验收的，乙方须返工至通过验收合格为止，各种费用自理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时付款的，甲方从逾期付款之日起，每逾期一天，按应付款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不按时完成工程，超工期的，每超工期一天，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完成的工程不符合质量要求的，消防部门一次性验收不合格的，应返工直至达到要求，造成超工期的，按本条第（2）项支付双倍的违约金。造成复检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二次检测费）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工程所在地区人民法院起诉。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签约代表：

签约时间：\_\_\_\_\_\_\_年\_\_\_月\_\_\_日

签约地点：

乙方（公章）：

签约代表：

签约时间：\_\_\_\_\_\_\_年\_\_\_月\_\_\_日

签约地点：

**消防维保合同二**

甲方：

乙方：

为了保障公司和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防止因消防设备维修保养不及时而导致消防设备不能正常工作，一旦发生火灾，不能真正起到自动报警和自动灭火的作用。根据国家消防有关规定，现甲方将公司内所有的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委托给乙方。为了明确责任，分工协作，互相配合，经双方协商同意，特订本合同如下：第一条：维护服务的消防工程名称：张家界唱响天下娱乐城消防设施维护。

第二条：维护服务的消防工程地址：张家界市永定区三角坪唱享天下娱乐城。

第三条：维修服务的消防工程范围及维护内容要求：

一、维护服务的消防工程范围：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2、消防控制联动系统；

3、消火栓系统；

4、自动喷淋系统；

5、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

二、维护内容及要求：《消防工程维保技术协议》。

第四条：维护期限、费用及付款方式：

本次消防系统维护周期为壹年，自20xx年元月1日起至20xx年12月31日止，年维护费用为：15000整（大写：壹万伍仟圆整），当维护周期达到半年时支付乙方本合同款的50%，维护周期结束后10日内再支付本合同款的50%，二次付清。该合同期满时，乙方有优先续签合同的权利。

第五条：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应安排专人负责该消防系统的日常管理和监护，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并按消防规范的要求，对公司的消防设施进行日检查制度，并做好记录。

2、当甲方发现消防设施故障并不能自行排除时，应及时以电话方式通知乙方，乙方在与甲方联系确认后12小时内，必须派维护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维修记

3、甲方必须按本合同按时付给乙方维护款，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应付款项，如发生拖欠款项现象，除按《经济合同法》规定承担责任外，乙方将自动转为待工期，其间，该消防维护服务的项目所发生的任何消防安全事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工作，提供公司的消防图纸资料及有关设备的材料，以利乙方能顺利地进行维护。

（二）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本合同范围内消防系统维护工作，以确保整个系统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2、乙方根据维护细则定期进行月检、季检、年检工作，同时对消防维护工程范围内的设备进行维护保养，每次维护保养工作完成后填写相关的维护记录表，分别由双方负责人签字后存档。（注：年检和季检的当月不再进行月检）。

3、乙方在月检、季检和年检的维护工作完成后，应做出维护报告书，经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字后存档。当消防系统出现故障时甲方通知乙方到现场，乙方两次不按时到达现场处理故障，视为违约，由此造成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赔偿。

4、乙方为确保防爆实验室的浓度探测器处于完好状态，应每半年请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浓度探头进行检测并出具合格的检测报告，当检测发现探头达不到使用要求时乙方应将探头送至厂家进行重新标定使其达到正常使用要求，上述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若遇以下情况，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六条：其它：

1、消防工程的维护保养工作，需更换设备、零配件、材料单价在100元以内，由乙方承担。如超过100元的设备由甲方承担购买，乙方负责安装；甲方亦可委托乙方购买，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其采购费用由甲方支付。

2、防暴实验室的浓度探头每半年需请有资质的供应商对其灵敏度进行检测

2、甲方现场负责人为：张露，乙方现场负责人为：马强，如双方现场负责人有所变动，应书面通知对方。

3、本合同有效期间，双方均应严格履行，任一方违约均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甲方擅自关闭被维护设备；值班人员不在值班现场；当确定设备、备件已损坏时，乙方提出需要更换，甲方不与采纳的；甲方不及时反馈给乙方设备运转故障情况。

4、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发生争议，首先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裁决。

第七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自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有效期子20xx年元月1日起至20xx年12月31日止。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消防维保合同三**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经过充分协商，甲乙双方就 消防系统维护保养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消防系统维护保养项目

2、建设地点： 。

第二条 项目内容及承包范围

1、项目内容：按照国家有关规范对消防系统执行定期维护保养内容并参照本合同约定的其它条款执行维修。

2、承包范围：

第三条 维护保养合同期限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本合同开始执行，具体保养期限为：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第四条 承包方式、造价及造价调整

1、 承包方式：

1).在维护保养期内，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范对消防系统执行定期维护保养内容并参照本合同约定的其它条款执行维修，并认真填写相关记录。

2).设备维修时所发生的材料费由甲方支付，但甲方不支付维修时所发生的人工费用。

2、本项目造价为人民币 元整。

第五条 双方义务

甲方义务：

1、开工前向乙方进行现场情况交底。

2、向乙方提供设备图纸(包括技术说明)等资料，并组织技术交底。

3、处理现场有关维护保养质量等事宜。

4、监督维护保养进度计划。

5、负责现场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6、负责按照合同及时付款。

7、甲方应指定专人负责与乙方的工作配合。

乙方义务：

1、 在维护保养期限内，乙方保证甲方消防系统设备的正常工作。

2、 消防系统设备出现问题，乙方8小时内到达现场，并直至问题解决后离场。

3、 对于突发事件，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4个小时内到达现场，并根据现场情况采取相关措施协助甲方解决问题。

4、 乙方应确保维护保养过程的安全，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损失将完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安全施工

1、乙方应按有关规定作好安全教育、安全防护(包括为所属人员配备个人防护用品)等工作,保证施工安全和人身安全;发生事故,应积极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发生重大伤亡事故,乙方应按规定立即书面报告甲方及有关部门。

2、 乙方应制定安全防护措施;若乙方未做防护或防护不力而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有关责任和因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七条 价款结算方式

合同签订后，三日内甲方在收到乙方同等金额的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计人民币 元整;

第八条 违约

1、 在施工过程中，如果甲方发现乙方维护质量达不到合同和规范要求,乙方应视情节至少赔偿甲方总合同额3%的经济损失;如情形严重的，甲方在获得赔偿的同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 乙方未经甲方许可更换材料设备或人员，造成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则乙方应赔偿甲方合同额3%的经济损失;因乙方服务不及时的，乙方应当根据情节的程度至少支付甲方合同总金额3%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直接获得第三方的服务，对于所产生的费用甲方有权在未支付的款项中予以扣除，造成甲方其他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第九条 不可抗力

发生诸如自然灾害、突发事件、政府行为等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乙方应积极采取措施,减少损失,并及时报告受害情况和修复费用,人员的伤亡和机械设备的损坏以及停工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就合同条款的解释或执行以及与项目密切相关的事项发生争议,应友好地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北京仲裁委员会申请在当地进行仲裁，仲裁将根据当地仲裁委员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除非另有裁决，仲裁费用由败方承担。

第十一条 其它

1、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有补充、变更的，双方应经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消防维保合同四**

甲方：

乙方：

为了保障公司和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防止因消防设备维修保养不及时而导致消防设备不能正常工作，一旦发生火灾，不能真正起到自动报警和自动灭火的作用。

根据国家消防有关规定，现甲方将公司办公大楼内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委托给乙方。为了明确责任，分工协作，互相配合，经双方协商同意，特订本合同如下：

一、服务项目名称：\_\_\_\_\_\_\_公司办公大楼消防设施

二、服务项目地点：\_\_\_\_\_\_\_路

三、服务内容：消防设施维护保养

四、维护期限：

本次消防系统维护周期为\_\_年，

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五、维护保养的消防设施范围：

1.消防电源、消防水源; 2.安全疏散系统;

3.消防通讯系统; 4.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5.自动喷淋系统; 6、消火栓给水系统;

7、灭火器; 8、防火卷帘系统;

9、防火门系统; 10、通风排烟阻火系统;

六、维护费用及付款方式：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壹万圆整￥:10000.00元

银行转账，分两次付清。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付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款\_\_%人民币\_\_\_\_\_\_圆整￥:\_\_\_\_.00元到乙方账户。服务期满半年七个工作日内将付清第二次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款\_\_%人民币\_\_\_\_\_圆整￥:\_\_\_\_.00元到乙方账户。

乙方账户(户名：\_\_\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账号：()在甲方按合同约定付清服务费后，乙方为甲方提供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

七、服务形式：

1、定期巡检;

2、消防设备修复，排除系统故障;

3、对所维护的系统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解决技术疑难问题;

八、双方义务和责任：

甲方：

1、委派现场代表，对消防工程维护保养进度、质量性能进行监督，办理中间维修安装验收手续，负责协调配合乙方维护保养工作;

2、甲方需提供消防系统的全套竣工资料，如果竣工资料不全，应提供消防平面图或建筑结构图，以保证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能得到顺利进行;

3、甲方如进行装修，凡涉及到消防系统必须事前通知乙方，不经乙方同意，装修方不得随意打断、更改消防线路、移动或拆除探测器。如有损坏需修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装修改造期间现场的消防安全工作由甲方负责。甲方必须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

4、甲方发现消防设备发生故障，应第一时间通知乙方;

乙方：

1、乙方委派现场技术代表一名，该代表须持有与本维护保养项目相适应的资格证书，维保的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管理制度及作息时间，充分尊重甲方的意见，与甲方密切协调配合完成维护保养工作。

2、乙方应严格执行定期维护和紧急排故等维护保养工作。每月保养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份由乙方技术人员签名的保养记录，并由甲方主管领导或指定代表签字确认。

3、消防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如有损坏乙方负责维修，如果设备损坏无法修复需要更换时，乙方需向甲方主管部门提出，经甲方同意后再行更换，设备费用由甲方承担。

4、服务期限内，甲方未征得乙方同意，不得准许任何人对设备进行翻修、修理、更换。否则乙方对设备的运行不负任何责任;

5、当甲方发现消防设施故障并不能自行排除时，乙方在与甲方联系确认后24小时内，必须派维护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如因设备损坏无法立即修复时，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并提出应急方案。

6、乙方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对甲方义务消防队人员进行一般器材维护及设备使用的培训。具体时间及内容由甲乙双方视具体情况确定。

7、乙方在进行检测、维护维修过程中应遵守消防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事故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8、乙方维护消防设备设施应能通过消防年检;

9、乙方维护保养内容除附件中的要求外，也应符合\_\_\_\_\_\_\_\_\_\_\_\_\_中的相关规定及维护要求;

10、维护保养期间需要增加或更换新的设备、器材、材料等费用，经甲、乙双方核定，由甲方采购，乙方协助甲方做好相关采购工作，并负责组织协助安装调试。

九、特别约定

以下项目不属乙方服务范围：

1.国家或政府机关法律、法规、条例、规章、命令、要求对设备进行的修改或增加的工程;

2.因甲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更换和增加工程;

十、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若有违反合同中条款造成损失的由责任方负责，并支付合同总造价20%的违约金给对方。

如因乙方人员操作失误造成的`消防安全事故，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本合同执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期限内，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达成一致的应当签订书面文件。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壹式\_\_页共\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乙方：

甲方代表：乙方代表：

地址：地址：

邮编：邮编：

电话：电话：

**消防维保合同五**

（以下简称甲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山东省消防条例》，结合具体情况，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维修保养建筑名称：人文嘉园居住小区

二、维修保养范围：乙方负责下列建筑消防设施中的第1，2，3，4，6，10，11，12，14，15项等小区内所有建筑消防设施的维修保养。

1、建筑防火分隔和安全疏散设施；

2、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3、消防给水设施；

4、消火栓系统；

5、消防水炮系统；

6、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7、气体灭火系统；

8、水喷雾自动灭火系统；

9、泡沫灭火系统；

10、防烟、排烟设施；

11、消防电气和通讯设施；

12、消防电梯；

xx、干粉灭火设施；

14、移动式灭火器材；

15、其他设施。（详见建筑消防设施名录）

三、维修保养期限：自20xx年2月10日0时起至20xx年4月30日24时止。维修保养期限届满前30日内，双方如愿意延长维修保养期，应重新签订合同。

四、甲方的权利、义务：

1、认真遵守有关消防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明确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归口部门、管理人员及其工作职责，建立建筑消防设施值班、巡查、检测、维修保养、建档等制度；

2、制定消防设施操作规程，明确操作人员。负责消防设施操作的人员通过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持有初级技能以上等级的职业资格证书，能熟练操作消防设施；

3、消防控制室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值班人员不少于6人，每班工作时间不大于8小时，每班人员不少于2人，且均通过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持有初级技能以上等级的职业资格证书；

4、按照有关规定对消防设施进行值班检查、巡查、检测，每年委托具备资质的机构对消防设施至少进行一次全面检测；

5、发现消防设施存在问题和故障及时通知乙方修复，并承担违规操作造成故障和不及时通知维修发生的责任；

6、不应擅自关停消防设施。因故障维修等原因需要暂时停用消防系统的，需经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批准，并有确保消防安全的有效措施；

7、储备一定数量的建筑消防设施易损件或与有关产品厂家、供应商签订相关合同，以保证供应。根据需要及时更换配件，承担建筑消防设施换件和维修保养费用。

8、乙方不按规定履行维修保养职责、出具虚假维修保养报告的，甲方有权解除维修保养合同。

五、乙方的权利、义务：

1、依法取得建筑消防设施维修保养资质并保证合同期内资质的有效性；

2、认真贯彻执行有关消防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遵守科学和职业道德规范，依法开展建筑消防设施维修保养业务，保证维修保养后的建筑消防设施质量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3、制定建筑消防设施维护保养计划，派遣已通过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持有高级技能以上等级职业资格证书的保养人员（每次至少2人）每月定期维护保养本合同约定的建筑消防设施，如实出具《建筑消防设施维修保养报告书》，并抄送当地公安消防机构备案；

4、接到甲方故障报告后，派遣已通过消防行业特有工种职业技能鉴定，持有技师以上等级职业资格证书的维修人员（每次至少2人）24小时内到现场修复存在问题和故障的消防设施，并承担不及时维修发生的责任；

5、维修期间确需暂时停用消防系统的，必须报经甲方消防安全责任人批准；故障排除后要进行相应功能试验并报经甲方消防安全管理人检查确认；维修情况要如实记入《建筑消防设施故障维修记录表》；

6、对消防设施故障零部件提供临时备件；确需更换的，向甲方提出建议，并出示更换部件报废证明；

7、对甲方值班检查、巡查或管理人员进行专业技术指导。

六、酬金和付款方式及期限：

1、合同总价款为116000元

2、拨款节点及额度：20xx年4月30日支付合同总额的45%；20xx年4月30日支付合同总额的45%；合同期满3个月后支付合同总额的10%。

3、每次付款，乙方均应向甲方提供同等额度的发票。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应固定人员对甲方消防设施进行维护，并将其资格证书复印件交与甲方，若乙方聘用无资格证书的人员进入人文嘉园小区维保，则每次罚款壹万元

2、乙方保证合同期内消防系统的正常运行，保证消防部门的验收通过，如消防系统失灵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采用下列方式中的1解决。

1、由济宁市仲裁机关仲裁；

2、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双方协商的其他事项：

1、本合同价款不含消防设备器件的购买费用，但合同期内乙方承诺更换设备器件壹万元内免费赠送，超出部分按市场价收费，合同期满后按实际签证拨付设备器件费用

2、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每年义务对甲方工作人员至少进行一次消防知识培训及演练。

十、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当地公安消防部门备案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消防维保合同六**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保障公司和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防止因消防设备维修保养不及时而导致消防设备不能正常工作，一旦发生火灾，不能真正起到自动报警和自动灭火的作用。根据国家消防有关规定，现甲方将公司内所有的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委托给乙方。为了明确责任，分工协作，互相配合，经双方协商同意，特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维护服务的消防工程名称：

第二条：维护服务的消防工程地址：

第三条：维修服务的消防工程范围：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2、消防控制联动系统；

3、消火栓系统；

4、自动喷淋系统；

5、防排烟系统；

第四条：维护期限、费用及付款方式：

本次消防系统维护周期为壹年，自20xx年月日起至20xx年月日止，年维护费用为：(大写：)，当维护周期达到半年时支付乙方本合同款的80%，维护周期结束后10日内再支付本合同款的20%，二次付清。该合同期满时，在甲方无异议后，乙方有优先续签合同的权利。

第五条：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应安排专人负责该消防系统的日常管理和监护，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并按消防规范的要求，对公司的消防设施进行日检查制度，并做好记录。

2、当甲方发现消防设施故障并不能自行排除时，应及时以电话方式通知乙方，乙方在与甲方联系确认后4小时内，必须派维护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并根据实际情况，填写维修记录，甲、乙双方有关人员签字后交双方分别存档。

3、甲方必须按本合同按时付给乙方维护款，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应付款项，如发生拖欠款项现象，除按《经济合同法》规定承担责任外，乙方将自动转为待工期，其间，该消防维护服务的项目所发生的任何消防安全事故，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4、甲方如遇特殊情况未能按期付款，在告知乙方的同时可延迟壹月正常维保期。

5、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工作，提供公司的消防图纸资料及有关设备的材料，以利乙方能顺利地进行维护。

(二)乙方责任：

1、乙方负责本合同范围内消防系统维护工作以确保整个系统处于正常运行状态。

2、乙方根据维护细则定期进行月检、季检、年检工作同时对消防维护工程范围内的设备进行维护保养每次维护保养工作完成后填写相关的维护记录表分别由双方负责人签字后存档。(注：年检和季检的当月不再进行月检)。

3、乙方在月检、季检和年检的维护工作完成后应做出维护报告书经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字后存档。当消防系统出现故障时甲方通知乙方到现场，乙方两次不按时到达现场处理故障视为违约由此造成一后果由乙方负责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赔偿。

4、乙方为确保防爆实验室的浓度探测器处于完好状态应每半年(间期以地方消防要求为准)请消防部门认可具有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对浓度探头进行检测并出具合格的检测报告当检测发现探头达不到使用要求时乙方应将探头送至厂家进行重新标，定使其达到正常使用要求上述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若遇以下情况乙方不承担责任：

a、甲方擅自关闭被维护设备

b、值班人员不在值班现场；

c、当确定设备、备件已损坏时，乙方提出需要更换，甲方不与采纳的；

d、甲方不及时反馈给乙方设备运转故障情况。

6、乙方在接到甲方提出需维修通知后，若在4小时内未能到达现场(事态紧急时必须及时赶到)，甲方有权自行解决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7、乙方负责培训甲方消控室值班人员专业技术及设备操作规程，同时负责对义务消防员的消防业务培训。组织进行每年至少两次实操演练。

8、乙方在具体维保施工中，竣工日期应提前告知甲方。正常维保期或施工期内出现因消防设备不能正常工作，未能真正起到自动报警和自动灭火的作用而引发消防安全事件所造成的影响及损失均有乙方承担。

第六条：其它：

1、消防工程的维护保养工作，需更换设备、零配件、材料单价在100元以内，由乙方承担。如超过100元的设备由甲方承担购买，乙方负责安装；甲方亦可委托乙方购买，乙方需提供正规发票，其采购费用由甲方支付。

2、本合同有效期间，双方均应严格履行，任一方违约均需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发生争议，首先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裁决。

第七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方一份、乙方一份，自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有效期子20xx年月日起至20xx年月日止。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消防维保合同七**

甲方：咸丰县xx商城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

乙方： 重庆市xx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决定将 南海鑫城（不含重百商场） 的消防系统承包给乙方维修 保养，为了明确双方责权，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维护保养范围及内容：南海鑫城商场公共部分的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灭火系统、消防报警联动系统，内容包括以上三个系统的阀门开启、功能调试、维护保养；水泵及控制柜的功能调试及维护保养；探测器、模块的清洗、功能试验；报警主机的清扫及功能试验；线路短路、断路检查、维护。各经营户内的消防系统不含在本合同维保范围内。

二、维护保养合同期限：自\*\*年 6 月 1 日起至\*\*年 5 月 30 日止。

三、维护保养费用及付款方式：本合同维护保养费用为每年 贰万捌仟圆整 （28000.00 元人民币）按季度支付，每季度 柒仟圆整 （7000.00 元人民币），下季度的前五日内支付上季度的维保费，依次类推。

四、维护保养工作是否合格的界定：按本合同约定，每月进行两次例行检查及功能试验（每次由甲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如甲方通知乙方系统出现重大故障，乙方需48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乙方应按合同约定能如实的例行检查及故障排除，大系统必须保证正常运行（少数误报属正常现象，不属违约）。维保期间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消防部门检查不合格导致处罚，视作维保工作不合格（反之为合格），甲方拒付维保费用。如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消防部门的处罚，乙方应100%承担处罚责任和处罚金额。

五、功能损坏的设备及配件须经甲方现场确认是否更换，其设备及配件本身的费用由甲方承担，更换安装工作由乙方承担，但甲方要提供更换的设备及配件须五日内供货到现场。如委托乙方购买，须两日内核定价格。乙方代购设备及配件的费用，经甲方查验后，应及时按程序给予报销。如甲方不按时供货或核价、报销乙方代购费用，视作甲方违约。核价后乙方不及时采购，造成系统长时间工作不正常，视作乙方违约。不包含在维保费用内的设备及配件见附后清单。

六、违约责任；如甲方不按期支付维保费用，逾期第七天起甲方应每天按应付金额的5%承担违约金，十五天后乙方有权停止维保工作；直到甲方支付应付的维保费和违约金；乙方方才提供继续维保服务；这期间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甲方自行承担。如甲方不及时提供设备及配件或核价，造成系统长时间不能正常工作，期间甲方不能视作乙方未维保，由此造成的责任也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未及时处理故障及未进行合同约定的例行检查，甲方有权拒付维保费用，由此造成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如系统运行正常，乙方不承担其他责任。

八、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共同遵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消防维保合同八**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地点：\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建筑消防设施的法规和技术规范，为了保障建筑消防设施正常运行，签署本维护保养合同。

第一条：合同对象

工程名称：

火灾自动x系统□

喷淋冷却系统□泡沫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防火分隔系统□防排烟系统□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系统□消防通讯设备□移动灭火系统□其它消防设施

注：在选定对象的方框中打“√”，没有的打“×”。

第二条：合同执行目标

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建筑消防设施的技术规范，对合同范围进行维护保养，保障其正常运行。

第三条：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提供合同范围内经公安消防机构认可的全部施工安装竣工图纸及所有消防设施的合法合格手续。

2、承担因合同对象本身的质量问题或使用过程中产生价值50元以上的维修费用以及元器件更换；

3、负责消防设施系统的日常运行管理；发现问题及立即通知乙方并为乙方执行本合同提供必要的工作方便；

4、对乙方指出的消防隐患、整改方案及时作出批复。在此审批过程中由于甲方耽误时间过长，消防系统或器材不能正常运转和使用，导致发生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行负责；

5、按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支付方式支付乙方维修保养费。

二、乙方责任：

1、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建筑消防设施的法规和技术规范，对甲方提供的合同范围内的消防设施进行维修保养，保障其正常运行（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和人为破坏等因素除外）。

2、对合同范围内的消防设施除进行定期维修外，在接到甲方消防设施故障的通知后应在24小时内派人前往维修。

3、定期向甲方和消防机构报告合同范围内的消防设施的运行情况；承担维修保养过程中产生价值50元以下的维修费用以及元器件更换费用。

4、遵守和执行国家、地方有关建筑消防设施的法规和技术规范；定期共同向公安消防机构报告合同对象的运行并接受其监督。

5、在保养过程中如遇到消防系统或器材维修费用超过50元的，必须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报告；对重大消防隐患及时书面报告甲方。

6、对甲方消防设施故障的通知及消防隐患、整改方案的批复及时组织实施，由于乙方耽误时间过长，消防系统或器材不能正常运转和使用，导致发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合同执行期限

本合同执行自\_\_年\_\_月\_\_日止。

第五条：合同金额、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金额：大写币：叁仟伍佰圆整（3500.00元）。

付款方式：本合同双方签字即时生效，在乙方办好《消防工程维护保养证》交给甲方3天内应一次性向乙方支付本年度维修保养费。

第六条：违约责任：

双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如有违约，则由违约方按未执行部份合同金额的50%向对方赔付违约金；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时限支付维修保养费用，按合同总金额3%向乙方支付滞纳金；乙方未按合同规定履行维保养职责，按合同总金额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七条：维修保养的范围

一、消火栓系统

1、手动启动电动消防泵，并模拟自动控制条件进行自动启动消防泵，进行主、备泵切换功能试验；

2、测试管网水压，检查管网、消火栓头有无漏水现象；消防水带，水枪配置是否完整；指示灯，破碎按钮、x线路是否完好。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者其委托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由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应报公安消防机构备案（影印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九条：双方签章

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消防维保合同九**

甲方：

乙方：

根据国家有关的法律规定，就乙方为甲方设备提供维护、维修服务，甲乙双方同意根据合同内载明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据此双方签约如下：

一、 关于设备

1.1设备名称：宾馆内所有消防设备;

1.2设备品牌：见合同;

1.3设备型号：见合同;

1.4所在处所：见施工图纸。

二、 提供服务的范围

对设备包括与设备有效运行有关的软件、硬件提供维护 维修服务。

三、 维护的内容

3.1 每2周不少于1次到设备现场对设备进行机件清洁维护保养，了解设备运行情况;

3.2 每3个月不少于1次对设备进行功能检测、保养及更换已损耗的易损部件;

3.3 每半年对设备进行调试一次;

3.4 定期维护使机器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减少设备的损耗和零件的损耗。

四、 维护内容

4.1 接到甲方要求排除故障的电话后，乙方的技术人员必须在3小时内赶到现场，并在24小时内排除设备故障，恢复设备的正常运行;

4.2 乙方必须提供电话应急回应服务及上门维修服务;乙方维修服务电话： 传真：

4.3 在本合同期内，应对设备进行一次大修，进行全面清理式检测维护保养并更换已损耗的部件，大修时间由甲方确定。

五、 易损件、配件及耗材的供应

5.1 易损件、配件等备件由甲方承担费用的，在更换备件后，从设备中拆卸的备件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5.2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商品及服务的价格不得高于乙方向任何第三方提供商品及服务的价格。

六、 甲方的权利义务

6.1固定专职技术人员按有关规定操作设备;

6.2乙方对设备进行维护维修时，甲方应提供相应的便利;

6.3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费用;

七、乙方的权利义务

7.1 乙方必须严格执行本合同的规定，为甲方提供维护、维修服务，确保设备的正常运行;

7.2 乙方自行配备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所需的工具、设备;

7.3 每次进行设备的维护、维修时为甲方技术人员提供现场培训;

7.4 乙方对每次维护、维修做记录并交甲方，记录的内容包括故障现象、维护维修结果、人员及时间等;

7.5 不得将在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熟知甲方业务机密泄露给第三方。

八、费用及其支付

8.1 费用

甲方向乙方提供本合同规定的服务费用总额为： 万元，大写：

8.2 支付

8.2.1 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费用总额的50%;

8.2.2 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如双方发生争议，在争议解决后一个月内)甲方向乙方支付余款，即费用总额的50%。

九、违约责任

9.1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4.1条规定的，每延误1小时，按本合同金额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2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每次按本合同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合同期限自 至 。

十一、法律适用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修改和终止等，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二、争议的解决

12.1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均应当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解决;

12.2 如不能协商解决争议，按下列方式解决：

12.2.1依法向合同履行地方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效力

13.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3.2 本合同部分条款依法终止或被宣告无效的，不影响本合同其他条款的效力。

十四、其他

14.1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对本合同进行变更的，由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自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与本合同有同等的效力;

14.2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的办公地点或传真号码发生变更的，应以及时通知甲方。

14.3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分。

甲方：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消防维保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结合工程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甲方委托乙方对消防维修保养，具体整改内容见合同后附清单，根据消防主管部门认定的施工图及有效的相关修改文件和消防施工规范进行施工。

釆用乙方全包干方式

1、合同工程总价为\_\_万元(大写：\_\_\_\_万元整)包干价，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的全部费用。

2、消防主机主板更换\_\_万元(大写：贰万元整)，由乙方负责购买。两项合计总金额为\_\_万元( \_\_元整)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天;消防泵房水糸统和消防报警糸统整体联动\_\_年\_\_月\_\_日前完工，附件中其余项目\_\_月\_\_日前完工。

1、支付方式：乙方开具税务发票，甲方以转帐方式支付工程款;

2、支付时间：施工进场后一周内支付工程总款的\_\_% \_\_作为预付款;工程竣工经验收合格后\_\_个工作日内，并且双方办理竣工决算后七天内;甲方付至决算价的% ;余款%作为乙方的质保金，质保金不计利息。

1、本工程由甲乙双方及政府消防主管部门以施工图纸、设计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行业)的相关标准、规范为标准共同验收。

2、工程质量必须符合《建设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xx.《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1992.《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20xx年版)合同编号：gb50261-1996.《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31-1998.《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20xx.《室内消火栓给水灭火系统安装工程施工工艺标准》j512-20xx.及其他的国家和行业现行的相关标准、规范。

3、乙方应按合同约定的交工时间竣工。应整理书面竣工报告、施工资料、竣工图纸及消防系统技术资料在竣工验收时送交甲方。

甲方责任：

1、向乙方免费提供必要的场地及施工用水、用电。

2、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乙方责任：

1、乙方采购材料设备，应按图纸要求和相关行业标准采购，并按所提供材料的相关规范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质检报告，对材料设备质量负责。同时，甲方可根据具体情况，对其提供的材料送交质检部门抽检。

2、本工程消防系统所需设备、材料由乙方负责购买，并负责安装调试。

3、若施工过程中发生返工、修改，其费用因乙方造成的由乙方承担，因甲方造成的由甲方承担。

4、乙方对消防电气线路、消防给水管道等隐蔽工程都要进行过程检验和最终检验，并且要结合施工、安装、调试、验收等重大程序分阶段做好质量记录。消防工程安装施工完毕但未通过消防验收之前，乙方应对整个消防系统负责。消防验收合格后，乙方必须主动向甲方供有关消防设施安装调试记录、开通报告、隐蔽工程记录和消防工程使用手册等文件资料，切实履行交接手续并主动做好工程的后期维护保养工作。

5、按施工安全规范做好施工质量、安全管理，乙方在施工期间遵守甲方关于外来施工单位及其人员的行为规范的规章制度，严格执行施工规范、维持现场整洁、道路畅通、围栏设施，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客问题;不得毁损甲方财物。

6、乙方安全措施切实可行,安全器械和工具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高空作业时必须系好安全带;乙方在施工过程中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确保过往行人安全.造成任何事故和施工人员及第三方人身安全,责任全部由乙方自行承担;

7、乙方在完工验收前，必须做到三清：“场地清、工具设备材料清、人员清”。

1、本工程保修期为\_\_年。时间从竣工验收之日起。若工程质量问题属乙方原因造成，由乙方负责。属甲方原因或甲方使用不当造成设备烧坏，费用由甲方负责。

2、乙方在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_\_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及时处理。

3、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有专人负责该项目的保修工作，定期与甲方沟通达到\_\_次/月，以书面记录材料为准。同时，必须保证通讯畅通，令甲方能够随时同乙方取得联系。如乙方更换保修人员或联系电话，应及时通知甲方。若因乙方通讯不畅或故意不接，拖延推诿，甲方将视为乙方放弃保修责任，有权自行解决，由乙方承担所有费用并加收\_\_%的劳务费。

1、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的质量原因、乙方施工质量等原因，导致本工程在使用期间出现的质量事故、安全事故或火灾事等，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2、工程未达到合同规定的质量验收标准或未通过政府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乙方必须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无偿返工直至通过消防验收。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协商不能解决，则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在执行期间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附件是合同组成部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消防维保合同篇十一**

建设单位：（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_\_\_

施工单位：（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实守信和互惠互利的原则，针对沈阳万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所属的光大大厦消防系统检修维保项目的具体情况，为进一步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责任、义务和协调配合，确保本工程能够按期保质保量顺利完成，甲乙双方在完全清楚和理解本合同条款的基础上，在自觉、自愿的前提下及乙方完全清楚施工现场的实际安装情况、场地条件、承包范围等，经友好协商达成一致，特签订本施工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章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_\_\_\_\_\_\_

2、工程地点：\_\_\_\_\_\_\_\_\_\_\_\_

3、工程内容：\_\_\_\_\_\_\_\_\_\_\_\_

a、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主机、探测器、按钮、模块、层显、声光报警器等达到正常工作状态。无误报达到与各个系统联动状态正常运行。

b、消防广播系统：音源、前置、功放、扬声器等达到正常使用工作状态并达到联动启动状态。

c、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喷淋泵、压力开关、水流指示器、湿式报警阀等达到正常工作状态并达到联动手动正常。

d、室内消火栓给水系统：消火栓、消防泵等达到正常工作状态并达到联动手动状态正常。

3、承包方式：包工

4、质量标准：达到优良标准。

第二章工程监督

1、甲方委派为本工程的专人监督员，乙方自觉接受监督人员的监督、检查。

2、甲方委派专职监督人员的权限范围为：本合同所涉及的维保工程。全面负责工程的质量、进度、安全监督、检查和验收等工作。

第三章工程验收标准

1、每月对此工程按系统进行试验，乙方应按国家规范有关规定要求，向甲方提交完整的调试记录及存在问题说明和相应解决办法。

2、当维保例行需要定期检测时，其检测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协调办理相关手续。

3、每年工程维保结束后，乙方将维保记录及相关技术资料和消防定期检测报告全部移交甲方备档。

4、在维保合同期内此工程乙方负责维护和管理。

5、每次调试检查结束后，乙方写出详细的检查报告并交甲方一份存档。

6、日检记录由建设单位监控人员负责填写，乙方负责指导。

7、乙方保证每月两次到现场进行检查、维护。

8、乙方接到甲方紧急通知后保证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出现的紧急情况。

9、乙方必须保证设备完好率达到100%，如达不到消防规定由乙方负责。

第四章工程保修

保修范围：

由于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和所选用材料、设备等质量问题，均属乙方保修范围。但由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除外，如雷击等。

第五章现场变更及现场签证

本工程范围以外，由于甲方原因增加的工作量进行现场签证。

第六章双方责任和义务：

甲方：

1、按协议要求及时支付维保款。

2、建设单位及时协调施工中各个办公室开关门等。乙方：

1、接受甲方各职能部门及项目经理的管理。严格按照甲方的技术要求、工程质量和进度要求文明施工，接受建设单位《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责任书》和《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

2、按甲方要求及时施工。

3、维保期内出现紧急情况，但消防设备不能正常运转而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4、负责为建设单位办理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防广播系统、室内消火栓给水系统等系统消防定期检测合格手续（含政府职能要求变更的检测项目也包含在此合同范围内）。

第七章工程造价及付款方式

1、总金额：

此项目总金额为（大写）：\_\_\_（小写）：\_\_\_元整人民币。

2、付款方式：

第八章第九章

合同期限合同份数：\_\_\_\_\_\_

合同期限一年

本合同内容有涂改或手写修改的一律无效。

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两份正本。

二、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章违约责任

单方违约要向另一方按《合同法》规定承担赔偿责任。由于维护不及时造成甲方人员、财产的损失按实际赔偿。

第十一章附表

具体见后各个系统维保内容附表（附表内容均为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规定的维护保养内容）

甲方：（发包方公章）\_\_\_\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公章）\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日期：\_\_年\_\_月\_\_日

**消防维保合同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根据公安部1996年第21号通知精神及成都市消防条例第十条、三十五条规定，明确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责任，确保自动消防设施的正常运行。提高自动消防系统的火灾抵御能力，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_\_\_

三、维保项目：1—7项

1、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2、联运控制系统；

3、消火栓灭火系统；

4、水喷淋自动灭火系统；

5、消防排烟通风系统；

6、应急疏散系统；

7、区域报警系统。

四、维保期：维保期年，从\_\_年\_\_月\_\_日至

五、维保费用及付款方式：

1、维保费用：每年￥元，大写

2、付款时间及方式：合同签订后半月甲方支付乙方总合同款的60%即￥元（大写：），合同期满七日支付乙方总合同款的40%即￥（大写：），付款方式采用现金或同城转账。

3、一次性更换材料单价在以上的费用由甲方支付。

六、双方的义务和责任：

（一）甲方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全套消防系统的竣工材料、图纸，便于掌握消防系统的情况和开展维护工作，合同期满后归还甲方。

2、甲方不得将消防设施设备挪用，若因此造成的损坏，责任由甲方承担。

3、在对隐患工程进行维修时，乙方尽量保护原设备，如有不可避免的地方，造成原装修材料的损坏，修复工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4、甲方需改造工作涉及到消防系统的改变时，甲方应事先通知乙方，乙方应协助甲方修复和完善消防系统，所需费用由甲方承担。

5、甲方应确定消防控制中心有专人24小时值班监控。建立检查维修设备登记薄，为维护人员提供设备出入证件。设备发生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维修单位，发生火灾事故时应及时处理。

6、对乙方例检所做的记录、报告，甲方应制定专人负责核对签字。

（二）乙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需具备有关部门认定的现代消防系统维保资质，并对资质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承担由于资质的真实性、有效性而引起的责任。维护人员必须有专业的维保技术资格，有高度的责任感和认真负责的精神，对所承担的消防系统保证质量第一，科学检查、精心维护使消防系统灵敏、可靠，保持常年运行。

2、乙方在合同签订7天内完成整个系统的普查，并将普查后的结果以书面形式呈报甲方，对普查系统所存在的问题进行恢复。

3、对所承接的消防维保进行每月两次的例检，并做好月检、季检、年检报告等工作，对发现的问题限期进行整改，并出具有效的系统正常运行的检测报告。

4、乙方24小时开通服务咨询电话，并负责24小时排故。消防系统发生故障时，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在12小时内解决一般故障，24小时内解决重大故障。如不能在24小时内解决的，乙方应书面说明原因及需要的维修期限，并提出临时安全防范措施，配合甲方人员应对紧急情况。

5、消防系统发生重大故障，必须进行较大的维修或更换部件，须报甲方批准。甲方应迅速给予乙方答复，如因甲方延误造成一切后果由甲方承担。但系乙方的过错造成的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6、消防部门检查工作时，乙方应主动参加、认真听取消防部门的意见，积极配合甲方工作，对消防系统存在的问题按要求进行完善。

7、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建立自动消防系统有关管理制度，根据维修工作需要，向消防监控值班提供相应的记录、记事本。指导自动消防监控人员正确使用监控设备，监控人员对值班中出现的情况，作出正确的处理并记录。双方共同做好消防系统保养工作。

七、违约责任：

1、甲方按合同规定付款，每延误10天支付3%的违约金。

2、若乙方未按双方约定的期限或相关标准完成维修或维保工作，每次支付甲方违约金1000元，超过3次，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双方不得无故终止合同，否则无故终止合同方向对方赔付履行合同额的50%违约金。

八、本合同双方签字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十、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

**消防维保合同篇十三**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 ：

服务方（以下简称乙方）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维保合同范本法》，经双方友好协商， 就甲方的消防设备委托乙方进行维护保养， 达成如下协议条款，共同遵守。

一、项目名称： \_\_

二、项目地点：\_\_

三、委托内容：

1、甲方委托乙方保修服务的消防设备共有 \_\_\_\_ 个系统：

（ 1 ）火灾自动报警/ 消防联动控制系统

（2 ）消火栓系统

（3 ）自动喷淋灭火系统

2、消防系统的维护保养：共个月

四、协议起止日期：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即为生效，有效期为\_\_\_ 年\_\_ 月日至\_\_ 年\_ \_\_ 月日。

五、双方义务和责任：

甲方：

1、甲方 需提供消防系统的全套竣工资料，如果竣工资料不全，应提供消防平面图或建筑结构图，以保证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能得到顺利进行 ，其中包括消防水系统、电系统的系统图及平面图，主要消防产品资料等。 在维护过程中，乙方如需原设计、施工单位提供有关资料，甲方应牵头做好协调工作 。

2、甲方应安排专职值班员24 小时值班，值班员能够正确操作设备，遇有故障情况及时通知乙方。

3、值班员对设备运行情况做好日常记录，认真填写故障报修单并及时报修，对重大修理项目积极组织协调。

4、甲方如进行装修，必须事前通知乙方，不经乙方同意，装修方不得随意打断、更改消防线路；移动或拆除探测器。装修改造期间现场的消防安全工作由甲方负责。

5、保养期间甲方应派相关人员并提供便利条件，协助乙方的工作。

乙方：

乙方承接消防系统的维护保养任务后，对该工程消防系统做到精心维护，科学检修。

1、乙方派驻现场技术人员一名，维保的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管理制度及作息时间，充分尊重甲方的意见，与甲方密切协调配合，完成每日的维护保养工作。

2、协议生效一个月内乙方负责对甲方年有消防值班人员进行一次培训。

3、消防值班人员如有变动，乙方随时派专业技术人员进行培训， 详细介绍系统的组成、日常操作、注意事项等，使每位值班人员可以正确和熟练操作设备，掌握 发生火灾或故障时的处理方法。

4、在对某些隐蔽工程进行维修时，乙方应尽量保护原设施，若不可避免要对原装修进行改动，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5、乙方应严格执行日常维修、定期检修和紧急排故等维护保养工作。 每次保养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份由乙方技术人员签名的保养记录，并由 甲方主管领导或指定代表 签字确认 。

6、乙方在维护保养期间负责各消防设备的清洁工作

7、消防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如有损坏乙方负责维修，如果设备严重损坏至无法修复需要更换时，乙方需向甲方主管部门提出，经甲方同意后再行更换，更换费用由甲方承担，并按设备报价合理收取。

六、维修费用及其付款结算办法：

1、经双方协商，该项工作每季度的维护保养费\_\_\_元。

（大写：元整）。

2、协议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 一周内 支付协议额的 \_\_\_\_% 的维护费，即： 元。

（大写：元整）。

3、需维修更换的故障设备， 元以下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打印纸、色带、滤波器、二极管、三极管等维修配件； 500 元以上费用或非自动报警系统设备时，由甲方承担。

七、维修方案 :

乙方应根据甲方公司维保标准开展相应的维护保养工作，保证 系统的正常运行。

八、违约责任及纠纷解决方式：

1、双方应严格遵守自己的责任条款，不遵守条款方承担相应责任。

2、本协议一式四份，协议未尽事项，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定补充协议。

3、本协议及附件均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同具法律效力。本协议及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项，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执行。

甲方： （ 签 章 ） 乙方：（ 签章）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消防维保合同篇十四**

甲方：咸丰县xx商城物业管理 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

乙方： 重庆市xx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甲方决定将 南海鑫城（不含重百商场） 的消防系统承包给乙方维修 保养，为了明确双方责权，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维护保养范围及内容：南海鑫城商场公共部分的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淋灭火系统、消防报警联动系统，内容包括以上三个系统的阀门开启、功能调试、维护保养；水泵及控制柜的功能调试及维护保养；探测器、模块的清洗、功能试验；报警主机的清扫及功能试验；线路短路、断路检查、维护。各经营户内的消防系统不含在本消防维保合同范本维保范围内。

二、维护保养消防维保合同范本期限：自\*\*年 6 月 1 日起至\*\*年 5 月 30 日止。

三、维护保养费用及付款方式：本消防维保合同范本维护保养费用为每年 贰万捌仟圆整 （28000.00 元人民币）按季度支付，每季度 柒仟圆整 （7000.00 元人民币），下季度的前五日内支付上季度的维保费，依次类推。

四、维护保养工作是否合格的界定：按本消防维保合同范本约定，每月进行两次例行检查及功能试验（每次由甲方指定人员签字确认），如甲方通知乙方系统出现重大故障，乙方需48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处理，乙方应按消防维保合同范本约定能如实的例行检查及故障排除，大系统必须保证正常运行（少数误报属正常现象，不属违约）。维保期间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消防部门检查不合格导致处罚，视作维保工作不合格（反之为合格），甲方拒付维保费用。如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消防部门的处罚，乙方应100%承担处罚责任和处罚金额。

五、功能损坏的设备及配件须经甲方现场确认是否更换，其设备及配件本身的费用由甲方承担，更换安装工作由乙方承担，但甲方要提供更换的设备及配件须五日内供货到现场。如委托乙方购买，须两日内核定价格。乙方代购设备及配件的费用，经甲方查验后，应及时按程序给予报销。如甲方不按时供货或核价、报销乙方代购费用，视作甲方违约。核价后乙方不及时采购，造成系统长时间工作不正常，视作乙方违约。不包含在维保费用内的设备及配件见附后清单。

六、违约责任；如甲方不按期支付维保费用，逾期第七天起甲方应每天按应付金额的5%承担违约金，十五天后乙方有权停止维保工作；直到甲方支付应付的维保费和违约金；乙方方才提供继续维保服务；这期间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甲方自行承担。如甲方不及时提供设备及配件或核价，造成系统长时间不能正常工作，期间甲方不能视作乙方未维保，由此造成的责任也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未及时处理故障及未进行消防维保合同范本约定的例行检查，甲方有权拒付维保费用，由此造成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七、如系统运行正常，乙方不承担其他责任。

八、本消防维保合同范本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共同遵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消防维保合同篇十五**

甲方：

乙方：

为了保障公司和人员的生命财产安全，防止因消防设备维修保养不及时而导致消防设备不能正常工作，一旦发生火灾，不能真正起到自动报警和自动灭火的作用。

根据国家消防有关规定，现甲方将公司办公大楼内消防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委托给乙方。为了明确责任，分工协作，互相配合，经双方协商同意，特订本合同如下：

一、服务项目名称：xxxxxxx公司办公大楼消防设施

二、服务项目地点：xxxxxxx路

三、服 务 内 容：消防设施维护保养

四、维护期限：

本次消防系统维护周期为 xx 年，

自xxxx年 xx 月 xx日起至xxxx年xx 月 xx日止;

五、维护保养的消防设施范围：

1.消防电源、消防水源; 2.安全疏散系统;

3.消防通讯系统; 4.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5.自动喷淋系统; 6、消火栓给水系统;

7、灭火器; 8、防火卷帘系统;

9、防火门系统; 10、通风排烟阻火系统;

六、维护费用及付款方式：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壹万圆整￥:10000.00 元银行转账，分两次付清。

甲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付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款xx% 人民币 xxxxxx圆整￥:xxxx.00 元到乙方账户。服务期满半年七个工作日内将付清第二次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款xx% 人民币xxxxx圆整￥:xxxx.00 元到乙方账户。

乙方账户(户名：xxxxxxxxxxx，开户行：xxxxxxx，账号：()在甲方按合同约定付清服务费后，乙方为甲方提供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

七、服务形式：

1、定期巡检;

2、消防设备修复，排除系统故障;

3、对所维护的系统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解决技术疑难问题;

八、双方义务和责任：

甲方：

1、委派现场代表，对消防工程维护保养进度、质量性能进行监督，办理中间维修安装验收手续，负责协调配合乙方维护保养工作;

2、甲方需提供消防系统的全套竣工资料，如果竣工资料不全，应提供消防平面图或建筑结构图，以保证乙方的维护保养工作能得到顺利进行;

3、甲方如进行装修，凡涉及到消防系统必须事前通知乙方，不经乙方同意，装修方不得随意打断、更改消防线路、移动或拆除探测器。如有损坏需修复，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装修改造期间现场的消防安全工作由甲方负责。甲方必须在工程结束时通知乙方对设备进行检查;

4、甲方发现消防设备发生故障，应第一时间通知乙方;

乙方：

1、乙方委派现场技术代表一名，该代表须持有与本维护保养项目相适应的资格证书，维保的乙方人员应遵守甲方的管理制度及作息时间，充分尊重甲方的意见，与甲方密切协调配合完成维护保养工作。

2、乙方应严格执行定期维护和紧急排故等维护保养工作。每月保养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一份由乙方技术人员签名的保养记录，并由甲方主管领导或指定代表签字确认。

3、消防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如有损坏乙方负责维修，如果设备损坏无法修复需要更换时，乙方需向甲方主管部门提出，经甲方同意后再行更换，设备费用由甲方承担。

4、服务期限内，甲方未征得乙方同意，不得准许任何人对设备进行翻修、修理、更换。否则乙方对设备的运行不负任何责任;

5、当甲方发现消防设施故障并不能自行排除时，乙方在与甲方联系确认后24小时内，必须派维护人员到现场进行处理，如因设备损坏无法立即修复时，应及时向甲方汇报，并提出应急方案。

6、乙方须根据甲方的要求对甲方义务消防队人员进行一般器材维护及设备使用的培训。具体时间及内容由甲乙双方视具体情况确定。

7、乙方在进行检测、维护维修过程中应遵守消防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事故的，乙方应承担全部的法律责任，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8、乙方维护消防设备设施应能通过消防年检;

9、乙方维护保养内容除附件中的要求外，也应符合xxxxxxxxxxxxx中的相关规定及维护要求;

10、维护保养期间需要增加或更换新的设备、器材、材料等费用，经甲、乙双方核定，由甲方采购，乙方协助甲方做好相关采购工作，并负责组织协助安装调试。

九、特别约定

以下项目不属乙方服务范围：

1.国家或政府机关法律、法规、条例、规章、命令、要求对设备进行的修改或增加的工程;

2.因甲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损坏，或因不可抗力所造成的修理、更换和增加工程;

十、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若有违反合同中条款造成损失的由责任方负责，并支付合同总造价20% 的违约金给对方。

如因乙方人员操作失误造成的消防安全事故，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因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本合同执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

本合同期限内，因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的，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履行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达成一致的应当签订书面文件。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壹式 xx 页共 xx 份，甲、乙双方各执xx份，每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xxxxxxxxxxxxxxxxxxxxxxxxx

甲 方：

乙方：

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地 址：

地 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